

現
代
文
明
史

法國薛紐伯著

王慧琴譯

(有所權版)

史明文代現

民廿二年十月出版

原著者 法國薛紐伯
譯者 王慧琴
發行者 亞東圖書館
分售處 各省各大書店

郵費五
實價

分

收銀三元

—發行所—

亞東圖書館

上海馬路五號棋盤街西首

目次

第一章 十八世紀歐洲新列強.....	一
第二章 十八世紀殖民的制度.....	三三一
第三章 十八世紀歐洲的改革運動.....	六三
第四章 法蘭西革命.....	一〇九
第五章 革命的功績.....	一四三
第六章 「大革命」同歐洲的競爭.....	一六一
第七章 督政府和帝國.....	一八一
第八章 拿破崙對歐洲國家.....	一〇七
第九章 歐洲的復古.....	二二七

第十一章 欧洲之立憲政府	二四九
第十二章 從一八四八到一八七五年之法國政府	二九七
第十三章 土耳其帝國的分裂	三二一
第十四章 新大陸	三七三
第十五章 歐洲以外的歐洲民族	四〇七
第十六章 十九世紀的藝術文學及科學	四三一
第十七章 工業農業及商業	四五九
第十八章 法國和歐洲之經濟改革	四八五
第十九章 德莫克拉西和社會學說	四九七
第二十章 結論	五一五
	五四七

第十一章

從一八四八到一八七五年之法國政府

「二月革命」——在一八四八年如同在一八三〇年一樣，政府有反對憲的兩種敵人王朝的左派要求選舉的改革與苟伊索內閣的撤退，但是保留議會的君主制共和黨想推翻王權。

左派受梯耶爾和巴洛特之指揮，為鼓動輿論會組織宴會要求「改革」，但是不忘記對國王舉杯上壽的慣例；牠得到新聞記者，資產階級，及巴黎國民自衛軍（以一切納稅組成的）之擁護。

共和黨於一八四〇年後形成，牠只由一個唯一的議員（列突呂羅郎）及一個唯一

的報紙（『改革』其訂閱者不及二千）做代表，但是牠有一部份巴黎工人在牠們方面，這輩工人都是路易不浪的門徒，要求一個『社會的』改革。社會黨人（當時人們已這樣稱呼）恐怕工人爲着得到勞動被迫着要接受工場主的條件；他們要國家擔任『組織勞動，』創立由國家自雇用工人的工場。

鬥爭開始於選舉改革的問題，議會將此問題打消了（一八四八年二月十一日），其後政府又禁止了一個宴會，左派提出了抗議並且打算反抗。如同一八三〇年一樣，共和黨開始革命，牠拿起武裝並在巴黎東區建築起障礙物；支配西區的國民自衛軍同情於反對苟伊索的內閣。國民自衛軍在這時算是代表巴黎的輿論，並且是人們照例要顧及的唯一的輿論，牠曾於一八三〇年幫助鞏固奧列昂的王室並且人們在憲法上紀載着『憲章及其所尊重的一切權利永久委託給國民自衛軍之愛國主義和勇敢』路易斐立伯使對國民自衛軍讓步，他撤退苟伊索並在左派中採用一個內閣，改革黨得了勝利（二月二十三日。）

但是共和黨繼續革命。牠組織一個夜間遊行，受驚動的軍隊對遊行者開鎗，死了一些人，共和黨人便扛尸遊行於巴黎。翌日清晨，他們採取攻勢，羣衆奪取區列尼，佔領補爾本宮，并逼迫議會宣告王朝的下台及成立一臨時政府（二月二十三日）。左派和共和派的同盟這次所獲得的是共和派的勝利——各省都是王黨的并害怕共和；但是因為牠們是照例接受由巴黎做成的政府，所以牠們竟無反抗地接受革命並讓臨時政府所派遣的『委員』接收政權。

*

*

*

『普通選舉』——宣佈於議會中的臨時政府以七個溫和派的共和黨人組成，拉馬梯洛是其中之一；同時另有一個政府駐紮在市政廳，以若干社會主義的共和黨人組成，路易不浪是其中之一。【註二】臨時政府被迫着要遷到市政廳並接收社會主義政府的人員：人們給他們以『書記』的官銜。

【註二】同樣的事情在一八三〇年革命時也發現；不過在一八三〇年從議會上形成的政府就

包括了市政廳的政府。

馬上就政府內部開始兩黨間的鬥爭。社會主義者要求「民主的與社會的」【註二】共和，「由國家組織勞動」，並以革命工人的旗幟——「紅旗」做標幟。溫和派只願意一個民主共和，在所有權的制度上毫不改變，他們主張以三色旗做標幟。在旗幟的開端上溫和派獲得勝利，共和保留了三色旗。他們同意試行組織勞動；人們創立國立工場，這些工場又一個政府的委員會指揮，並應該以國家的費用使用工人。革命已停止了一切事務，巴黎充滿了無工作的工人，國家用每日個半佛郎的工資招收他們；但是因為人們沒有任何工作要使他們做，人們就用他們到上多馬司（Champs-de-Mars）去做土工。工人們很快地厭惡這為他們所不習慣的無益的勞動並遊蕩地站在工作場上；在三月的時候有四萬工人，到四月十六日就有六萬六千。從上述的條件中所做出來的這個經驗使得社會主義者和組織勞動的觀念不得衆望。

【註二】同情於他們的人稱他們為「社會民主黨」；他們的敵人往往稱他們為「共產黨」。

以之與那主張成立財物公有的黨派相混。

在財政問題上同樣地不一致；革命已從收入中產生一個空虧，財政總長建議用增加間接稅的方法以取得金錢；進步的黨拒絕了，因為間接稅主要的是加重在工人身上，政府就只得在直接稅上增加一個每佛郎四十五生丁的附加稅。這個附加稅又使得農民憎惡共和。

兩黨對於臨時政府的期間也不能一致。進步派想讓共和黨組織起來再召集選民；他們說，在一個受了數世紀專制統治的國家中，一年的共和還很不夠。溫和派想以最可能的速度把政府交給兩個代表民族的會議。

兩黨都設法用示威的方法互相恐嚇：社會黨人是受工人的擁護，溫和派是受國民自衛軍、資產階級和學生的擁護。溫和派取得勝利。政府規定四月二十三日為「立憲會議」的選舉期。每個年齡達二十歲的法國人都是選民。人們只限於做反對派所要求的「選舉的改革。」為使共和是「民主的」，人們把政府建立在一個新基礎上，即「普通選舉」上。道

個普通選舉本已存在於合衆國和瑞士，在這兩個國家中牠已經逐漸地被建立起來，牠已經在一七九二年「國約會議」的選舉中試行於法國，牠已構成革命的傳統和共和的習慣的部份。社會黨人要求這個普通選舉為的是使工人們利用這個工具以要求有利於他們的立法的改良及逼迫政府改善他們的狀況。普通選舉似乎是建立共和之必須的結論，牠被宣佈為一個無可辨駁的原理。政府中的共和派似乎未想到農民將怎樣這個新政權。

立憲會議包括幾百個議員，這些議員都是在各省中以「連名投票法」（如在合衆國一樣）選舉出來的；只須有相對的多數就可當選，選民都到「區」（Canton）的中心地去投票，議員收每日二十五佛郎的薪金。

「會議」包括一大多數溫和派的共和黨人。牠決定反對社會黨人并封閉國立工場。受失業工人所擁護的社會黨人便佔領「會議」（五月十五日），其後又要求政府解散會議。兩黨在巴黎的街道中實行一個三日的戰鬥（即所謂六月事件）。軍隊和國民自衛軍從暴動者手中奪回東部各區域，社會黨便完全被打敗了；但是工人們從此便不關心於

「資產階級的」共和，如他們當時所稱呼的

* * *

「一八四八年的憲法」——「立憲會議」擺脫了牠的社會主義的敵手以後便着手編訂一個「憲法」

牠本想與貴族的議會制度決裂，但不涉及社會制度。在「憲法」的首端牠放上一個權利的宣言：「當着「上帝」的面前并以法國人民的名義，「國民會議」宣告法國已成爲共和國。法國的共和是民主的。」

「牠承認高於人爲法的權利與義務。牠以「自由」、「平等」、「博愛」爲原則；以家族，勞動，所有權，公衆秩序爲基礎。」一個長房派的議員請問『德莫克拉西』文字的意義；「我希望這個文字是以這樣的態度來解釋，就是牠不是開火的一個藉口。」人們回答他說：「這個文字的解釋就是直接的普遍的選舉。」

憲法承認一切自由，團結權，請願權，發表權，廢除黑奴制與新聞檢查。另外牠又宣佈

社會有幫助牠的分子受教育和獲得生活的義務。『共和應該保護公民的身體，家族，宗教，所有權，勞動並使每個得以有機會受到為人人所「不可免的教育」。牠應該用一個博愛的救濟維持貧苦同胞之存在，或是按照他們的技能供給他們以勞動，或是發救濟費給那事實上不能勞動的人。』『會議』拒絕了宣佈『勞動權』。

立憲會議宣佈一切國家權力都出自人民，不能世襲地代辦。這是共和形式下的人民主權。

對政府的組織，牠回轉到孟德斯鳩的理論：『各權的分立是一個自由政府的基本條件』（第十九條）。

因此法國人民『把立法權委任於一個統一的會議』，『把行政權委任於一個公氏』，即共和總統。兩個權力是完全獨立的，會議單獨地製造預算與法律，牠是不可解散的，總統單獨地選任閣員，這後者不是負責任的人們是想仿效合衆國的制度。『會議』是為用選名投票選出的一個單一的『議院』所構成，人們不願意兩個議院，乃是因為人們認另一

個議院只不過是一個貴族的會議。總統是每四年直接由普通選舉選出。少數派曾經提議由會議選舉總統，指出把行政權交給無經驗的選民之危險。拿破崙第一的姪兒——路易拿破崙已經當選成爲議員，人們不能不煩他要設法取得政權。但是拉馬梯路用一個很伶俐的演說鼓動了會議：「作算民衆將選舉爲我的不正確的預見着牠選舉會要嚇怕的人，聽之而已。讓上帝和民衆宣告。應該把一些東西聽之於天命。我們應警告牠，請求牠啓發民衆并服從牠的命令。假使民衆自己弄錯了……假使牠願意把牠的安寧，牠的尊嚴，牠的自由都讓給一個帝國回想（Reminiscence）的手中，那就只有隨牠去罷。這不是我們，乃是牠自己缺乏見地與勇氣。」於是人們便只加上總統不能再選。

選民都於十二月十日被召集來選舉共和總統。溫和派以加文尼克（Cavaignac）爲候選人，社會黨人以列突呂維郎爲候選人。但是農民們因爲與政治隔離就只知道一個名字，拿破崙的名字；他們人人都投票贊成路易拿破崙本納巴特。這後者竟獲得五百五十萬票（只少於總票數七百萬）。拿破崙竟憑一次投票變成行政權的主人；他指揮內閣官

吏和軍隊。

「立法會議」是在人們已不相信共和的時候選舉出來的，包括五百個君主派的議員和二百五十個共和派（僅七十個溫和派，約一百八十個前進派，這後者大都從東部選出並自己命名爲山嶽黨）

君主派的多數同那選任奧列昂派內閣的總統一致，開始攻擊山嶽黨。

牠派遣一支軍隊到羅馬反對共和派以恢復教皇的權位；牠通過一八五〇年的法律，在初級學校中成立宗教的課程，通過新聞法成立保證金，通過五月三十一日的法律剝奪五分之二選民的投票權——要做一個選民必須有三年的居處及稅冊上的登記。

在一八五一年「多數」因爲已經壓倒共和黨，就進而與總統鬥爭。這後者已不樂意讓會制度并努力鞏固他的專制權。他已經撤退他的奧列昂派的閣員並以個人的朋友代替他們；他已經獲得許多軍官並開始在檢閱中令人呼喊：皇帝萬歲！他曾經在一個宴會（一八五一年六月）中說：「法國將不會從我的手中失去。」他的權力於一八五二年滿

期；他想在下一屆使自己再當選；憲法禁他，他向議會要求修改憲法；但是爲着修改憲法應該有三分之二的票數，他沒有這些票數。君主派議員害怕起來，會計官（Compteur）建議給議長的權限可以徵調軍官以保護議員，但是山嶽黨與拿破崙派的議員聯合，因之法律被打消了。

由憲法創造的兩個權力因此處在鬥爭中，而憲法亦未指明任何方法以解決爭端。總統有行政權，即是有武力，他利用武力以實行十二月二日的政變，他宣告會議解散與普通選舉恢復，並召集選民來通過那給總統以十年專制權的一個憲法。

憲法曾經預見到這種情形，牠決定總統應該馬上停止其『行政』，此行政權應移歸會議，牠並且還創立一個最高裁判廳以裁判總統，此裁判廳應該立即集合。但是拿破崙用軍隊和警察在他的指揮之下，他首先命人逮捕各黨的首領，免脫的議員集合起來企圖應用憲法，兵士驅逐他們，保護憲法的就只是山嶽黨的共和派，他們在東部若干省中拿取武裝向當權者進攻。這個暴動爲總統做個機會可以自示爲秩序的保護者，反對『紅黨』有

三十二省被處在戒嚴狀態，人們創造特別法庭，即所謂「聯立委員會」，共和派都被處罰，做苦工，終身流放，拘留，放逐（人們已估計被處罰的數量有一萬三千四百人被流放於阿爾格利〔Algérie〕）。

依據憲法的選民回答可以，於是拿破崙便成爲法國的專制主。

*

*

*

「帝國」——一八五一年的憲法是仿效於「八年憲法」，牠給總統一切權力，有權隨意任命閣員與一切官吏，宣佈戰爭與訂立條約，宣佈戒嚴。他是宣告「負責任的」，但是他對人民，人們充分知道選民們決不會敢投票反對政府的首領。閣員不是對「議會」負責的，並且不可以是議員。

立法權表面上是交給三個會議：一個草擬法律的「參政院」，一個討論並通過法律的「立法團」，一個以全國名人組成看守基本條約與公衆自由的元老院。

但是從這三個議會中就有兩個（參政院和元老院）是直接由總統任命。只有立法

團是由普通選舉選出（用單名投票法在鄉鎮上投票。而且這個立法團無權建議法律，制權是保留給總統；牠只有權通過人們交付給牠的法律。還有元老院能夠「廢除一切專斷的與非法的法令。」）

這是一個民主的和專制的制度。「民主的實質——拿破倫說——是化身於一個個性身上。」

在一八五二年，拿破倫根據一個元老院的決議宣告為「世襲的皇帝」並取名為國皇帝拿破倫第三。君主制是恢復了，但這是一個民主的君主制，因為普通選舉還未成爲問題。

帝國政府的方術就在以尊重代表制的形式保留專制權於皇帝及其大臣。人民的主權是公佈了的，主權的人民並且還可以用公民投票（Plebiszit）來表現牠的意志；但是問題是由政府提出，留給選民的只是回答可以。——選舉的議會是有一個。但是這個議會對於選舉牠的議長，製訂牠的規章，對人們提出交給牠通過的法律供獻一個補充，決定